

# 枣庄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工作简报

2017年第18期（总第62期）

枣庄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指挥部办公室 2017年8月14日

---

## 台儿庄区 开展户外广告治理 擦亮城市眼睛

户外广告是城市的眼睛，有助于美化市容，成为城市靓丽的风景线，自创卫工作开展以来，台儿庄区坚持高起点规划、高标准要求，强化户外广告管理，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行为，逐步实现一街一品、一路一景，全面提高旅游城市品位和形象。

一是实行源头把控，严格审批户外广告。区城管局严格户外广告审批标准，要求户外广告规格、色彩必须与道路环境、楼体造型及古城风貌相协调统一，严禁一店多招、一店多牌，严禁楼体多层设置户外广告；程序上实行会审制度，中队长、分管领导、

主要领导层层把关，按照标准把关审批后，方可进行户外广告的制作和安装；政府出台文件，由企事业单位带头，禁止城区内设置条幅广告；借助箭道路、东顺路、华兴路、金光路东段、文化路东段等道路两侧立面改造，统一规划设计安装门头广告。

**二是借力违建治理，全面拆除楼体广告。**为消除带来安全隐患和影响市容观瞻的户外广告，区城管局在全市率先启动，采取“自拆+助拆+强拆”相结合的方式，逐路拆除城区内不规范楼体广告，特别是楼顶字体广告，注重事先做好思想工作，教育引导商户自行拆除；对无力拆除的，协助拆除；对无理阻扰、暴力抗法的，依法强制拆除。同时，辐射带动镇街全面拆除辖区内违法违规设置的楼体广告。

**三是借助立面改造，统一规范商铺门头高度和规格。**2015年以来，区住建局采用新中式对文化路东段沿街建筑立面进行改造，文化路东段总长度1600米，共计完成建筑立面改造约35000平方米；采用民国建筑风格对箭道街南段沿街建筑立面进行改造，总长度1100米，共计完成建筑立面改造约15000万平方米，改造过程中，统一商铺门头的高度、规格，规范施工。

**四是严管重罚，坚决取缔违法违规户外广告。**区城管局建立门头广告电子档案，定期对照检查，定期更新档案，严厉打击偷安、抢安门头广告行为；开展“橱窗明净”活动，全区率先全面清理橱窗广告；加大日常巡查力度，对落地广告牌即查即毁，争

取彻底取缔；市场化清理涂刷野广告，请专业保洁公司承担清理工作，制定严格的考核制度，定期对保洁公司的清理情况进行考核，乱贴乱画明显减少。今年上半年，共拆除破损门头广告 860 余家，清理落地广告牌 1100 余家、橱窗广告 2600 余处、野广告 13600 余处。

---

报：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、山东省卫计委左毅副主任、山东省爱卫办；枣庄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，市人大常委会，政协主席、副主席，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创卫指挥部成员。

送：市直各主管部门、参与部门，本办各工作组，各区区委、区人民政府及创卫办，枣庄高新区管委会及创卫办。

---

邮箱：zzgjwsc@163.com